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1-26J6-FG1149

一、采购条件

因 PC-0111-26J6-FG114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 15101 标施工总承包工程安装装修一工区项目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7:00 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平台。

*超时竞价：竞价倒计时 10 分钟内，有人报价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人超时竞价，竞价时间就延长 5 分钟。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作为第五期建设规划(2023-2028 年)中的首条地铁，是串联前海、南山和宝安中心区的一条普速环线线路，项目的建成有利于加强城市轨道交通线网的换乘，串联妈湾蛇口、后海、科技园、留仙洞、新安、西乡和大铲湾等既有和规划人口、岗位密集片区的联系，提升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的发展。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线路起自听海路站，止于听海路站，线路全长 32.2km，设站 24 座，其中换乘站 18 座，平均站间距 1.34km，最大站间距 2435m(月亮湾公园站~四海站)，最小站间距 612m(深大北站~玉泉路站)，全线均为地下敷设。设计最高运行速度 80km/h，采用 A 型车 4A/6A 编组混跑，DC1500V 接触网供电，全自动驾驶模式。生态修复改造。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车站、区间通风空调系统安装、给排水消防系统安装、动力照明系统安装及装饰装修工程，出入口上盖装修工程、区间外挂槽道工程等。

常规设备安装与装修一工区工程范围：包括西部物流站、西部物流站~铁路公园站区间、铁路公园站、铁路公园站~月亮湾公园站区间，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施工。

2、采购范围：砌筑砂浆/抹灰砂浆。

3、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砌筑砂浆	Ma10	吨	230	
2	抹灰砂浆	DPM5	吨	130	
合计				360	

注: 1. 以上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准确性,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 合同执行期间的数量则按照现场实际交货合格品的数量计量, 并不会因数量变化而调整结算单价。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 采购文件拟购货物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响应报价时的计价依据, 不作为最终结算数量。成交人签订供货合同时将以本次采购数量签订。实际采购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 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 成交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经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企业法人, 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纳税人。需提供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产品质量证明文件等。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 在 2023 年 01 月 01 日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2** 个, 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5、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2023-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7、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8、响应供应商需配合采购方向发包人进行合格供应商申报，申报成功后方可使用。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竞价采购，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次竞价采购。

四、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逆向竞拍。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价款、税金、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过江过路过桥费、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售后服务费用，以及其他运抵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货物需求时间预计 2026 年 10 月至工程完工。交货期为收到计划后 3 天内，按照项目计划进行交货。

3、交货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部物流地铁站及铁路公园地铁站施工现场。

4、质量标准或技术要求：产品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

5、质保期：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年。

6、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7、其它要求：***采购方、监理单位及业主单位进行封样，根据采购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情况，到货后，采购方指定 2 人或 2 人以上进行联合验收，对到货产品与封样样品进行比对，如到货产品质量与封样样品质量不一致时，直接进行退货处理，累计出现两次以上退货现象的，采购方将终止合同并没收其质保金，同**

时将其列入不合格供应商名单。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六、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报价文件。

2、报价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的潜在报价人。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轨道交通分局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联投广场 1606

联 系 人：朱亚南

电 话：15137030250

电子邮箱：760119385@qq.com

现场联系人：水明辉

电 话：18639873775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5225128133

电子邮箱：37475387@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局纪委办公室（18317280229）提出投诉。

2026 年 9 月 24 日

